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 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无锡炬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控股股东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交通”）之一致行动人无锡炬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炬航”）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自2024年2月7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炬航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4,878,6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1242%，对应增持金额40,076,131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已完成。

公司于2024年8月6日收盘后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无锡炬航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名称：无锡炬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增持主体已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无锡炬航持有公司股票8,540,0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689%；截至本公告日，无锡炬航持有公司股票13,418,6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5931%。

3. 除了本次增持计划外，无锡炬航在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不存在其他已披露的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三、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炬航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4,878,6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1242%，对应增持金额40,076,131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无锡炬航持有公司股票8,540,0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68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炬航持有公司股份13,418,6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5931%；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交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42,221,4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0378%。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 相关承诺：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备查文件

无锡炬航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告知函》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